

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的回函

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司发来的《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询证函》，经认真自查，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：

截至目前，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函。

以下无正文

(本页无正文,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《《关于优刻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询证函》
的回函之签署页。)

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: 李研华

2020年2月6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《《关于优刻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
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询证函》的回函之签署页。)

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: 李瑞

2020年2月6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《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询证函》的回函之签署页。)

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Mo Xinyun in black ink.

2020年2月6日